

江西阳光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西阳光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4 月 6 日以直接送达和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并于 2025 年 4 月 16 日在公司办公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胡霄云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全部本人出席。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依据独立董事出具的《独立董事关于2024年度独立性情况的自查报告》，董事会编写了《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一同披露。公司独立董事陈荣先生、顾兴斌先生、马众文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3、审议通过《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本项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本项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关联董事胡霄云、梅英、高金文回避表决。

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本项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了《2025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表决结果：全体董事均为关联方全部回避表决，直接提交 2024 年度股东大会

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7、审议通过《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保荐机构对本议案出具了核查意见。

8、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保荐机构对本议案出具了核查意见。

9、审议通过《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董事在全面审核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后，一致认为：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经营状况和经营成果。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和在巨潮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项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公司董事在全面审核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后一致认为：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经营状况和经营成果。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1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12、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单笔现金管理的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在上述额度内，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保荐机构对本议案出具了核查意见，本项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3、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 2025 年 5 月 8 日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上

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14、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募集资金项目延期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符合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发展战略，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一致同意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募集资金项目延期事项，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募集资金项目延期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保荐机构对本议案出具了核查意见，本项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5、审议通过《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

为规范公司的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行为，确保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法合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制定《江西阳光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6、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7、审议通过《未来三年（2025-2027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未来三年（2025-2027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项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西阳光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6 日